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541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黄俊明、林丹、孙惠瑜等业主
建设项目名称	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 项目代码：2020-440105-49-03-061273
建设位置	海珠区新港东路南园中街5号
建设规模	1幢，地上9层，建筑面积：64.36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0〕3919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1复41B08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 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1月29日